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陳彥宇
電話：03-5216121分機273
電子信箱：05361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南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3001877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80000A_1130018775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立法院《國會季刊》徵稿辦法1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1月11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2018679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增益立法委員問政、提升國人法政理念，請貴校中小學教職員工踴躍投稿；投稿議題包含國會制度、立法政策、憲政體制、行政管理、國際關係、財經發展及社會民生等範疇。
- 三、《國會季刊》全年徵稿，徵稿辦法請參考附件或立法院全球資訊網站（<http://www.ly.gov.tw>）；投稿相關事宜請洽立法院秘書處研考科（聯絡電話：02-23585151；電子郵件地址：lyqtl@ly.gov.tw）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